

食品生产许可证

(副本)



生产者名称:黑龙江宾西食品有限公司

社会信用代码:230105196308230556
(身份证号码)

法定代表人(负责人):贺志云

住所:哈尔滨市宾县宾西经济开发区

生产地址:哈尔滨市宾县宾西经济开发区

食品类别:肉制品、调味品、速冻食品

说明

- 1.《食品生产许可证》是食品、食品添加剂生产者取得食品生产许可的合法凭证。
- 2.《食品生产许可证》分为正本、副本。正本、副本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正本应当悬挂或摆放在生产场所的显著位置。
- 3.《食品生产许可证》不得伪造、涂改、毁损、倒卖、出租、出借或者以其他形式非法转让。
- 4.食品生产者应当在核准的许可范围内开展食品生产活动。
- 5.食品生产者应当接受食品安全监督管理部门的监督管理。
- 6.食品生产者改变许可事项应当申请变更食品生产许可。
- 7.食品生产者应当在《食品生产许可证》有效期届满30个工作日前,及时到原许可部门申请延续。

许可证编号:SC10323012500151

日常监督管理机构:宾县市场监督管理局

日常监督管理人员:周增友、李忠超

投诉举报电话:12331

发证机关:哈尔滨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

签发人:程毅志

2016年3月11日



此件只限...
投诉举报电话:12331

有效期至 2021 年 3 月 30 日

原生产许可证编号: QS2301 0307 0154、QS2301 0401 9128